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现场会议 2024 年 8 月 19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开始

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荆溪镇杜坞 43 号大数据科技园 D6 栋二层会议室

会议议程：

- 一、全体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列席会议的董事、监事、高管签到；
- 二、由见证律师确认与会人员资格；
- 三、宣布会议开始；
- 四、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相关议案：
 - 1、关于选举雷欢骅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关于选举林卓然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五、股东或股东代表进行讨论；
- 六、报告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情况；
- 七、现场与会股东与股东代表投票表决议案；
- 八、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 九、网络投票结果产生后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合并后的表决结果；
- 十、见证律师确认总表决结果，出法律意见书；
- 十一、通过会议决议，签署会议决议等相关文件；
- 十二、宣布会议结束。

材料一：关于选举雷欢骅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股东代表：

张凯先生目前担任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及副总裁，为专注于公司业务拓展及研发管理，现申请辞去董事职务，辞去前述职务后，张凯先生继续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人员的完整，经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数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推荐，建议提名雷欢骅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日

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雷欢骅先生，1990年出生，澳大利亚籍，悉尼大学（本科学历）。2014年10月至2016年5月先后任华信（福建）石油有限公司业务部高级主管、海峡大数据项目筹备组成员；2016年5月至2017年5月先后任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VR事业部职员、VR事业部副部长；2017年5月至2022年7月先后任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VR与大数据事业部副总监、物资采购部部长、总经理助理、云计算事业部部长、副总经理；2019年11月至2022年7月先后任福建省海峡星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2020年6月至2021年1月任福建省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建设运营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2月至2022年7月先后兼任福建算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2年12月至2024年6月任福建省福睿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年12月至2023年9月任福建万福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2年8月至今任

福建大数据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23年1月至今任福建省星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福建万福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4年7月至今任福建省大数据集团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副部长。

材料二：关于选举林卓然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公司股东代表：

鉴于熊辉先生因工作调整拟辞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职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人员的完整，经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数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推荐，建议提名林卓然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日

附：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林卓然先生，1989年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12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福建支部生活杂志社采编部记者，历任福建广电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专员、党群工作部副主管、团委副书记、党群工作部主管；2022年1月至今先后任福建省大数据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宣传部部长助理、副部长；2022年6月至今任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监事。

材料三：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修订如下：

事项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改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总裁（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除上述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办理相关的变更登记、备案及换发营业执照等事宜，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组织办理上述事宜。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 日